参评高新教育基金“灯塔型”优秀教育人才名单公示

经个人自荐、行政研究决定，拟推荐以下人员参加2023年新北区高新教育基金“灯塔型”优秀教育人才评选。名单如下：

高素芬 沈小丽

**公示时间从2023年8月5日起至2023年8月9日止，如有意见，可向奔牛初级中学党政办公室反映。**

常州市新北区奔牛初级中学

  2023年8月5日

“灯塔型”优秀教育人才推荐**申报人简介：**

**1.高素芬：2000年8月到奔牛初中工作至今，中小学一级教师，担任初中音乐学科教学工作，本科学历。从教以来获新北区优秀教育工作者、常州市优秀指导教师、年度考核优秀（嘉奖）等荣誉称号，开设区级公开课，参与课题研究，有多篇论文发表获奖，两次到外校开展校际交流。拟参评**高新教育基金“灯塔型”优秀教育人才“十佳乡村教师”。

2.沈小丽：1997**年9月到奔牛初中工作至今，中共党员，奔牛初中学生发展处副主任，中小学一级教师，担任初中道德与法治学科教学工作，本科学历。从教以来获常州市优秀教育工作者、常州市优秀班主任、年度考核优秀等荣誉称号，开设区级公开课，主持课题研究，有多篇论文发表获奖，参加牵手结对和名师工作室项目。拟参评**高新教育基金“灯塔型”优秀教育人才“十佳乡村教师”。